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盛業資本
SHENG YE CAPITAL

SHENG YE CAPITAL LIMITED

盛業資本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69

主要交易 –

- (I) 第三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A)；
 - (II) 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B)；
 - (III) 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C)；
 - (IV) 第三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D)；
 - (V) 第七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E)；
- 及
- (VI) 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F)

(I) 第三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A)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18年4月16日，盛業商業保理與客戶A訂立第三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A)，據此，i) 盛業商業保理向客戶A批授的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由人民幣260,000,000元修訂至人民幣600,000,000元；ii) 服務費由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不多於0.35%修訂為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不多於1%；及iii) 信貸期的屆滿日期由2018年4月15日修訂為2019年3月28日。

(II) 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 B)

(III) 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 C)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18年4月16日，盛業商業保理分別與客戶 B 及客戶 C 訂立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 B)及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 C)，據此，i) 盛業商業保理向客戶 B 及客戶 C 共同批授的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由人民幣200,000,000元修訂至人民幣600,000,000元；ii) 保理貸款預付款項比率由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就客戶 B 而言)不多於40%或80%(視情況而定)或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就客戶 C 而言)不多於90%修訂為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就客戶 B 及客戶 C 而言)不多於100%；及iii) 信貸期的屆滿日期由2018年5月1日修訂為2019年4月3日。

根據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 B)及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 C)，信貸限額於客戶 B 與客戶 C 之間分成。

(IV) 第三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 D)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18年4月16日，盛業商業保理與客戶 D 訂立第三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 D)，據此，i) 盛業商業保理向客戶 D 批授的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由人民幣250,000,000元修訂至人民幣400,000,000元；ii) 年利率由不多於13.5厘修訂為10-15厘；iii) 服務費由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不多於0.35%修訂為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不多於1%；及iv) 信貸期的屆滿日期由2018年4月15日修訂為2019年4月1日。

(V) 第七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 E)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18年4月16日，盛業商業保理與客戶 E 訂立第七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 E)，據此，i) 盛業商業保理向客戶 E 批授的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由人民幣350,000,000元修訂至人民幣650,000,000元；及ii) 信貸期的屆滿日期由2018年5月16日修訂為2019年4月2日。

(VI) 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 F)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18年4月16日，盛業商業保理與客戶 F 訂立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 F)，據此，i) 盛業商業保理向客戶 F 批授的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由人民幣390,000,000元修訂至人民幣700,000,000元；ii) 年利率由不多於10-18厘修訂為10-15厘；及iii) 信貸期的屆滿日期由2018年5月16日修訂為2019年4月2日。

GEM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07條計算有關各份保理協議的經修訂信貸限額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故訂立各份保理協議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章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44條，倘(1)在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以批准保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情況下，概無股東將須放棄投票；及(2)已自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0%且有權出席批准保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一名股東或一組有密切聯繫的股東獲得書面股東批准，則保理協議的股東批准可透過書面股東批准的方式給予，以代替舉行股東大會。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倘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以批准保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概無股東(包括慧普)將須放棄投票。於本公告日期，持有555,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75%)的慧普已提供有關保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書面股東批准。因此，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44條，毋須召開股東大會以批准保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根據GEM上市規則所規定有關保理協議詳情及其他資料的通函預期將於2018年5月7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I) 第三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 A)

背景

於2017年2月20日、2017年3月3日、2017年7月19日及2018年1月19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盛業商業保理與客戶 A 訂立過往協議(客戶 A)，據此，盛業商業保理同意向客戶 A 提供(其中包括)i)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人民幣260,000,000元，年利率為10-15厘(實際利率將於每次提取時釐定)及服務費由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不多於0.35%(實際服務費將於每次提取時釐定)，並以客戶 A 的應收賬款抵押；ii)應收賬款管理服務；及iii)收回應收賬款的服務，自框架協議簽署日期起為期2年。

於訂立過往協議(客戶 A)後，客戶 A 分數次申請動用循環保理貸款，而盛業商業保理已批准及授出。於本公告日期，人民幣70,000,000元的循環保理貸款已經動用，惟尚未償還。

第三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 A)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18年4月16日，盛業商業保理與客戶 A 訂立第三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 A)，據此，i)盛業商業保理向客戶 A 批授的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由人民幣260,000,000元修訂至人民幣600,000,000元；ii)服務費由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不多於0.35%修訂為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不多於1%；及iii)信貸期的屆滿日期由2018年4月15日修訂為2019年3月28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過往協議(客戶 A)的所有條款將在重大方面保持不變，具十足效力及作用，並對訂約雙方具約束力。

循環保理貸款的利率及服務費乃經訂約雙方考慮以下各項後，按公平原則磋商而釐定：i)客戶 A 的信用評級及客戶 A 提供的應收賬款的債務人；ii)信貸期；及iii)保理有追索權。

如由第三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 A)簽訂日期起90天內，客戶 A 並無動用信貸限額，盛業商業保理將終止向客戶 A 提供信貸限額。

先決條件

第三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A)須待本公司符合GEM上市規則有關第三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A)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規定後，方可作實。

(II) 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B)

(III) 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C)

背景

於2017年9月13日及2018年1月19日，盛業商業保理分別與客戶B及客戶C訂立過往協議(客戶B)及過往協議(客戶C)，據此，盛業商業保理同意向客戶B及客戶C提供(其中包括)i)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人民幣200,000,000元，年利率為10-15厘(實際利率將於每次提取時釐定)及服務費由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不多於1%(實際服務費將於每次提取時釐定)，並以客戶B及客戶C的應收賬款抵押；ii)應收賬款管理服務；及iii)收回應收賬款的服務，自各份框架協議簽署日期起為期2年。

根據過往協議(客戶B)及過往協議(客戶C)，信貸限額於客戶B與客戶C之間分成。

於訂立過往協議(客戶B)及過往協議(客戶C)後，客戶B及客戶C分數次申請動用循環保理貸款，而盛業商業保理已批准及授出。於本公告日期，人民幣144,000,000元的循環保理貸款已經動用，惟尚未償還。

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B)及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C)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18年4月16日，盛業商業保理分別與客戶B及客戶C訂立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B)及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C)，據此，i) 盛業商業保理向客戶B及客戶C共同批授的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由人民幣200,000,000元修訂至人民幣600,000,000元；ii) 保理貸款預付款項比率由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就客戶B而言)不多於40%或80%(視情況而定)或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就客戶C而言)不多於90%修訂為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就客戶B及客戶C而言)不多於100%；及iii) 信貸期的屆滿日期由2018年5月1日修訂為2019年4月3日。

根據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B)及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C)，信貸限額於客戶B與客戶C之間分成。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過往協議(客戶B)及過往協議(客戶C)的所有條款將在重大方面保持不變，具十足效力及作用，並對訂約雙方具約束力。

循環保理貸款的利率及服務費乃經訂約雙方考慮以下各項後，按公平原則磋商而釐定：i) 客戶B及客戶C的信用評級及客戶B及客戶C提供的應收賬款的債務人；ii) 信貸期；及iii) 保理有追索權。

如由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B)及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C)簽訂日期起90天內，客戶B或客戶C並無動用信貸限額，盛業商業保理將終止向客戶A提供信貸限額。

先決條件

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B)及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C)須待本公司符合GEM上市規則有關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B)及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C)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規定後，方可作實。

(IV) 第三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D)

背景

於2016年11月1日、2016年11月9日、2017年6月30日及2017年11月15日，盛業商業保理與客戶D訂立過往協議(客戶D)，據此，盛業商業保理同意向客戶D提供(其中包括)i)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人民幣250,000,000元，年利率為不多於13.5厘(實際利率將於每次提取時釐定)及服務費由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不多於0.35%(實際服務費將於每次提取時釐定)，並以客戶D的應收賬款抵押；ii)應收賬款管理服務；及iii)收回應收賬款的服務，自框架協議簽署日期起為期2年。

於訂立過往協議(客戶D)後，客戶D分數次申請動用循環保理貸款，而盛業商業保理已批准及授出。於本公告日期，人民幣30,000,000元的循環保理貸款已經動用，惟尚未償還。

第三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D)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18年4月16日，盛業商業保理與客戶D訂立第三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D)，據此，i)盛業商業保理向客戶D批授的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由人民幣250,000,000元修訂至人民幣400,000,000元；ii)年利率由不多於13.5厘修訂為10-15厘；iii)服務費由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不多於0.35%修訂為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不多於1%；及iv)信貸期的屆滿日期由2018年4月15日修訂為2019年4月1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過往協議(客戶D)的所有條款將在重大方面保持不變，具十足效力及作用，並對訂約雙方具約束力。

循環保理貸款的利率及服務費乃經訂約雙方考慮以下各項後，按公平原則磋商而釐定：i)客戶D的信用評級及客戶D提供的應收賬款的債務人；ii)信貸期；及iii)保理有追索權。

如由第三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D)簽訂日期起90天內，客戶D並無動用信貸限額，盛業商業保理將終止向客戶D提供信貸限額。

先決條件

第三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D)須待本公司符合GEM上市規則有關第三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D)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規定後，方可作實。

(V) 第七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E)

背景

於2017年8月7日、2017年8月21日、2017年8月10日、2017年8月22日、2017年9月14日、2017年9月27日、2017年10月12日、2017年10月13日及2018年1月19日，盛業商業保理與客戶E訂立過往協議(客戶E)，據此，盛業商業保理同意向客戶E提供(其中包括)i)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人民幣350,000,000元，年利率為10-15厘(實際利率將於每次提取時釐定)及服務費由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不多於1%(實際服務費將於每次提取時釐定)，並以客戶E的應收賬款或以客戶E作為賣方所訂的採購訂單抵押；ii)應收賬款管理服務；及iii)收回應收賬款的服務，自框架協議簽署日期起為期2年。

於訂立過往協議(客戶E)後，客戶E分數次申請動用循環保理貸款，而盛業商業保理已批准及授出。於本公告日期，人民幣129,647,200元的循環保理貸款已經動用，惟尚未償還。

第七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E)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18年4月16日，盛業商業保理與客戶E訂立第七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E)，據此，i)盛業商業保理向客戶E批授的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由人民幣350,000,000元修訂至人民幣650,000,000元；及ii)信貸期的屆滿日期由2018年5月16日修訂為2019年4月2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過往協議(客戶E)的所有條款將在重大方面保持不變，具十足效力及作用，並對訂約雙方具約束力。

循環保理貸款的利率及服務費乃經訂約雙方考慮以下各項後，按公平原則磋商而釐定：i)客戶E的信用評級及客戶E提供的應收賬款的債務人；ii)信貸期；及iii)保理有追索權。

如由第七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E)簽訂日期起90天內，客戶E並無動用信貸限額，盛業商業保理將終止向客戶E提供信貸限額。

先決條件

第七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E)須待本公司符合GEM上市規則有關第七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E)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規定後，方可作實。

(VI) 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F)

背景

於2017年12月20日及2018年1月19日，盛業商業保理與客戶F訂立過往協議(客戶F)，據此，盛業商業保理同意向客戶F提供(其中包括)i)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人民幣390,000,000元，年利率為10-18厘(實際利率將於每次提取時釐定)及服務費由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不多於1%(實際服務費將於每次提取時釐定)，並以客戶F的應收賬款或以客戶F作為賣方所訂的採購訂單抵押；ii)應收賬款管理服務；及iii)收回應收賬款的服務，自框架協議簽署日期起為期2年。

於訂立過往協議(客戶F)後，客戶F分數次申請動用循環保理貸款，而盛業商業保理已批准及授出。於本公告日期，人民幣286,000,000元的循環保理貸款已經動用，惟尚未償還。

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F)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18年4月16日，盛業商業保理與客戶F訂立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F)，據此，i)盛業商業保理向客戶F批授的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由人民幣390,000,000元修訂至人民幣700,000,000元；ii)年利率由10-18厘修訂為10-15厘；及iii)信貸期的屆滿日期由2018年5月16日修訂為2019年4月2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過往協議(客戶F)的所有條款將在重大方面保持不變，具十足效力及作用，並對訂約雙方具約束力。

循環保理貸款的利率及服務費乃經訂約雙方考慮以下各項後，按公平原則磋商而釐定：i) 客戶 F 的信用評級及客戶 F 提供的應收賬款的債務人；ii) 信貸期；及 iii) 保理有追索權。

如由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 F) 簽訂日期起 90 天內，客戶 F 並無動用信貸限額，盛業商業保理將終止向客戶 F 提供信貸限額。

先決條件

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 F) 須待本公司符合 GEM 上市規則有關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 F) 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規定後，方可作實。

保理協議的訂立原因

客戶 A 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其中包括)專注於有色金屬及石油貿易的大宗商品交易。

客戶 B 及客戶 C 均為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其中包括)貯油及物流。客戶 B 及客戶 C 由同一最終實益擁有人擁有。

客戶 D 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其中包括)石油產品貿易。

客戶 E 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其中包括)石油化工產品、電子裝置、貴金屬等貿易。

客戶 F 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其中包括)石油產品銷售。

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各名客戶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應收賬款融資及其他相關解決方案的企業金融服務，主要為中國能源、建設及醫療行業。董事認為，保理協議乃根據一般商業條款及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基於業務需要，客戶各自與盛業商業保理磋商根據各自的過往協議上調信貸限額。由於客戶各自能夠增加指讓予本集團的應收賬款，應客戶各自的要求及待盛業商業保理於評估客戶各自提供的應收賬款質素後批准有關要求，盛業商業保理與客戶各自分別訂立保理協議。

鑑於訂立保理協議乃於盛業商業保理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在融資期內將為本公司貢獻溢利，屬於一般商業條款，並有利本集團業務擴展及與客戶各自建立長遠的業務關係，董事認為，保理協議的條款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GEM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07條計算有關各份保理協議的經修訂信貸限額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故訂立各份保理協議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章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44條，倘(1)在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以批准保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情況下，概無股東將須放棄投票；及(2)已自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0%且有權出席批准保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一名股東或一組有密切聯繫的股東獲得書面股東批准，則保理協議的股東批准可透過書面股東批准的方式給予，以代替舉行股東大會。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倘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以批准保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概無股東(包括慧普)將須放棄投票。於本公告日期，持有555,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75%)的慧普已提供有關保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書面股東批准。因此，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44條，毋須召開股東大會以批准保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

一般事項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根據GEM上市規則所規定有關保理協議詳情及其他資料的通函預期將於2018年5月7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以下相關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盛業資本有限公司，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客戶A」	指	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其中包括)專注於有色金屬及石油貿易的大宗商品交易
「客戶B」	指	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其中包括)貯油及物流。客戶B及客戶C由同一最終實益擁有人擁有
「客戶C」	指	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其中包括)貯油及物流。客戶B及客戶C由同一最終實益擁有人擁有
「客戶D」	指	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其中包括)石油產品貿易
「客戶E」	指	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其中包括)石油化工產品、電子裝置、貴金屬等貿易

「客戶F」	指	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其中包括)石油產品銷售
「客戶」	指	客戶A、客戶B、客戶C、客戶D、客戶E及客戶F的統稱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保理協議」	指	第三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A)；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B)；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C)；第三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D)；第七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E)；及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F)的統稱
「GEM」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GEM
「GEM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的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且與他們並無關連的獨立第三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 「過往協議(客戶A)」 指 客戶A與盛業商業保理分別於2017年2月20日、2017年3月3日、2017年7月19日及2018年1月19日訂立的框架協議、保理協議、第一份補充保理協議及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的統稱，據此，盛業商業保理同意向客戶A提供(其中包括)i)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人民幣260,000,000元，年利率為10-15厘(實際利率將於每次提取時釐定)及服務費由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不多於0.35%(實際服務費將於每次提取時釐定)，並以客戶A的應收賬款抵押；ii)應收賬款管理服務；及iii)收回應收賬款的服務，自框架協議簽署日期起為期2年
- 「過往協議(客戶B)」 指 客戶B與盛業商業保理分別於2017年9月13日及2018年1月19日訂立的框架協議、保理協議及第一份補充保理協議的統稱，據此，盛業商業保理同意向客戶B提供(其中包括)i)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人民幣200,000,000元，年利率為10-15厘(實際利率將於每次提取時釐定)及服務費由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不多於1%(實際服務費將於每次提取時釐定)，並以客戶B的應收賬款抵押；ii)應收賬款管理服務；及iii)收回應收賬款的服務，自框架協議簽署日期起為期2年

「過往協議(客戶C)」 指 客戶C與盛業商業保理分別於2017年9月13日及2018年1月19日訂立的框架協議、保理協議及第一份補充保理協議的統稱，據此，盛業商業保理同意向客戶C提供(其中包括)i)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人民幣200,000,000元，年利率為10-15厘(實際利率將於每次提取時釐定)及服務費由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不多於1%(實際服務費將於每次提取時釐定)，並以客戶C的應收賬款抵押；ii)應收賬款管理服務；及iii)收回應收賬款的服務，自框架協議簽署日期起為期2年

「過往協議(客戶D)」 指 客戶D與盛業商業保理分別於2016年11月1日、2016年11月9日、2017年7月30日及2017年11月15日訂立的框架協議、保理協議、第一份補充保理協議及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的統稱，據此，盛業商業保理同意向客戶D提供(其中包括)i)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人民幣250,000,000元，年利率為不多於13.5厘(實際利率將於每次提取時釐定)及服務費由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不多於0.35%(實際服務費將於每次提取時釐定)，並以客戶D的應收賬款抵押；ii)應收賬款管理服務；及iii)收回應收賬款的服務，自框架協議簽署日期起為期2年

「過往協議(客戶E)」 指

客戶E與盛業商業保理分別於2017年8月7日、2017年8月21日、2017年8月10日、2017年8月22日、2017年9月14日、2017年9月27日、2017年10月12日、2017年10月13日及2018年1月19日訂立的框架協議、採購訂單融資協議、保理協議、第一份補充保理協議、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第三份補充保理協議、第四份補充保理協議、第五份補充保理協議及第六份補充保理協議的統稱，據此，盛業商業保理同意向客戶E提供(其中包括)i) 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人民幣350,000,000元，年利率為10-15厘(實際利率將於每次提取時釐定)及服務費由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不多於1%(實際服務費將於每次提取時釐定)，並以客戶E的應收賬款或以客戶E作為賣方所訂的採購訂單抵押；ii) 應收賬款管理服務；及iii) 收回應收賬款的服務，自框架協議簽署日期起為期2年

「過往協議(客戶F)」	指	<p>客戶F與盛業商業保理分別於2017年12月20日及2018年1月19日訂立的框架協議、採購訂單融資協議、保理協議及第一份補充保理協議的統稱，據此，盛業商業保理同意向客戶F提供(其中包括)i)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人民幣390,000,000元，年利率為10-18厘(實際利率將於每次提取時釐定)及服務費由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不多於1%(實際服務費將於每次提取時釐定)，並以客戶F的應收賬款或以客戶F作為賣方所訂的採購訂單抵押；ii)應收賬款管理服務；及iii)收回應收賬款的服務，自框架協議簽署日期起為期2年</p>
「人民幣」	指	<p>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p>
「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客戶B)」	指	<p>客戶B與盛業商業保理於2018年4月16日訂立的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據此，i)盛業商業保理向客戶B及客戶C共同批授的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由人民幣200,000,000元修訂至人民幣600,000,000元；ii)保理貸款預付款項比率由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就客戶B而言)不多於40%或80%(視情況而定)或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就客戶C而言)不多於90%修訂為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就客戶B及客戶C而言)不多於100%；及iii)信貸期的屆滿日期由2018年5月1日修訂為2019年4月3日</p>

「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 (客戶C)」	指	客戶C與盛業商業保理於2018年4月16日訂立的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據此，i) 盛業商業保理向客戶B及客戶C共同批授的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由人民幣200,000,000元修訂至人民幣600,000,000元；ii) 保理貸款預付款項比率由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就客戶B而言)不多於40%或80%(視情況而定)或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就客戶C而言)不多於90%修訂為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就客戶B及客戶C而言)不多於100%；及iii) 信貸期的屆滿日期由2018年5月1日修訂為2019年4月3日
「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 (客戶F)」	指	客戶F與盛業商業保理於2018年4月16日訂立的第二份補充保理協議，據此，i) 盛業商業保理向客戶F批授的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由人民幣390,000,000元修訂至人民幣700,000,000元；ii) 年利率由10-18厘修訂為10-15厘；及iii) 信貸期的屆滿日期由2018年5月16日修訂為2019年4月2日
「第七份補充保理協議 (客戶E)」	指	客戶E與盛業商業保理於2018年4月16日訂立的第七份補充保理協議，據此，i) 盛業商業保理向客戶E批授的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由人民幣350,000,000元修訂至人民幣650,000,000元；及ii) 信貸期的屆滿日期由2018年5月16日修訂為2019年4月2日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盛業商業保理」	指	盛業商業保理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 司，並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第三份補充保理協議 (客戶 A)」	指	客戶 A 與盛業商業保理於 2018 年 4 月 16 日訂立 的第三份補充保理協議，據此，i) 盛業商業保理 向客戶 A 批授的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由人民幣 260,000,000 元修訂至人民幣 600,000,000 元；ii) 服務費由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不多於 0.35% 修訂 為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不多於 1%；及 iii) 信貸期 的屆滿日期由 2018 年 4 月 15 日修訂為 2019 年 3 月 28 日
「第三份補充保理協議 (客戶 D)」	指	客戶 D 與盛業商業保理於 2018 年 4 月 16 日訂立 的第三份補充保理協議，據此，i) 盛業商業保理 向客戶 D 批授的循環保理貸款信貸限額由人民幣 250,000,000 元修訂至人民幣 400,000,000 元；ii) 年利率由不多於 13.5 厘修訂為 10-15 厘；iii) 服務 費由每項所指讓應收賬款不多於 0.35% 修訂為每 項所指讓應收賬款不多於 1%；及 iv) 信貸期的屆 滿日期由 2018 年 4 月 15 日修訂為 2019 年 4 月 1 日
「慧普」	指	慧普有限公司，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 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 GEM 上市規則)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盛業資本有限公司
主席
Tung Chi Fung

香港，2018 年 4 月 16 日

本公告載有遵照 GEM 上市規則提供的詳情，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文件產生誤導。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Tung Chi Fung 先生及陳仁澤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Tung Ching Ching 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嘉禧先生、Loo Yau Soon 先生及段偉文先生。

本公告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本公告將保留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並(就本公告而言)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 7 天保留於「最新公司公告」網頁。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shengyecapital.com 刊登。